

盐池县水务局关于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1 年，县水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对照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人民政府办公厅《宁夏回族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宁党厅字〔2021〕39 号），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按照《中共盐池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 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一是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充实水务局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并结合区市县委、区市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战略部署，制定工作方案，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同水利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二是聘请法律顾问参与涉法事务，确保水利工作依法有序开展。三是不定期组织持有行政执法证及参加行政执法证考试的工作人员进行水行政执法专项培训。目前，我局共有 17 人持有自治区行政执法证件，并设有法制审核人员 1 名，并配备执法记录仪、照相机、GPS 等执法器材。

(二) 全面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一是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

用法制度，全力推动“八五”普法，认真制定年度学法计划，明确学习方式和主要内容，同时，采取党委（组）中心组集体学习、领导班子“会前一刻钟”学、组织干部旁听庭审、实行法律知识考试等形式，持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法治国系列重要论述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学习宪法和本部门相关的法律法规，培育强化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习惯，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二是通过强化宣传营造良好学法氛围。强化宪法学习宣传，深入推进“法律八进”活动。组织参加“国家安全你我同行 普法宣传深入人心”、“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等主题活动，通过主题日、宪法宣誓、宪法知识竞赛、培训学习、发送宣传册、以及利用网络、新闻媒体、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开展好宪法宣传。同时送水法等法律法规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推进“法治扶贫”、“法治机关”落得实效。2021年共开展培训学习4次，培训人数400余人次；开展集中宣传6次，共发放宣传彩页、宣传手册、宣传手提袋等各类宣传物品共计5000余份。三是抓好行业专项法治宣传，主动服务社会发展大局。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大型宣传活动中，对我县机关单位、学校、企业和居民群众进行节水宣传。以及联合发改局，送节水知识送水利法规进企业，为企业节水降耗、提高效益提供帮助，为企业发展注入了“节水活力因子”。

（三）全面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在招投标方面。成立工作专

班，对盐池县水务局招投标项目严格进行审查，确保所有水利项目均按照《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规定进行招投标，实现水利项目招投标“零违规”。二是在“双随机、一公开”方面。根据自治区关于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相关要求，研究制定了《盐池县水务局水利工程建设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方案》，并建立健全了市场主体名录库及检查人员名录，为我县水利行业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夯实基础。三是在信用社会建设方面，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以及公示“红名单”“黑名单”，积极探索建立信用联合惩戒工作机制。

(四)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一是编制完善了盐池县水务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行政执法执法人员资格清单》，并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二是根据《盐池县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施办法》，制定我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细则。依据水利工作实际情况，编制行政执法流程图、随机抽查事项清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等，并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三是按照“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原则，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及时调整梳理我单位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目前已梳理出我单位保留行政职权事项共93项，其中，行政许可15项、行政征收2项、行政处罚54项、行政强制10项、行政检查7项、行政奖励2项、其他事项3项。

(五)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一是在推行河湖长制工作中，健全完善“河长+检察长+警长”工作机制，在开展“四乱”问题专项

整治行动中，针对苦水河河道修建单孔桥“乱建”问题、苦水河小河大水坑段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违建猪棚等存在侵占破坏河道岸线生态隐患的线索，共向各责任单位及相关乡镇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书 4 份，督促其全面完成整治。建立乡镇、部门联防联治机制，持续开展涉河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累计巡查河道 16 余次，下发督查通报 4 次，全面销号完成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意见第十七项整改任务，核销水利部暗访督办问题 1 个。截止目前，清理建筑生活垃圾 169 余吨，整治河（沟）道岸线 16.9 公里。水体环境显著改善，有力推动了河湖长制工作落实落细。二是在加强水资源管理方面，查处违法打井 31 件，查处金家渠、金凤、宋新庄三家煤矿和宁夏水投盐池水务有限公司共 4 家企业未经许可擅自取水行为，共处罚款 15 万元，并配合国税局追缴水资源税 88 万元。三是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积极做好人大议案建议办理和信访维稳工作。2021 年，共办理完结人大议案建议案件 3 件，办理完结信访案件 1 件，12345 便民服务台转办案件 39 件，办理满意度达 100%。四是规范水行政执法行为，编制完成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将监督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进行公布，同时，设置监督举报信箱，以及安排专人接待来访群众并建立台账。确保群众监督举报的每一项违法行为及时得到处理。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答复，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为水利法治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二、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一是行政执法方式创新力不足。二是执法人员偏少，执法装备配备不到位，从而导致执法力量薄弱，尤其是缺乏高素质的法治专业人才，一定程度上不能很好的满足实际工作需要。三是执法人员的业务办理能力有待提高。四是普法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 强化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一是强化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认真贯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工作要求，围绕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法治学习情况、重大事项依法决策情况等进行述法强化法治教育培训。二是精心组织安排。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年内先后召开 2 次会议研究法治建设和依法治理工作相关工作。三是明确目标任务。研究制定《盐池县水务局建设法治政府工作年度计划》，细化了建设法治政府工作任务，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 坚持以上率下，带头学法守法用法。始终树立法治信仰，坚持带头学法、克己守法、规范用法的先锋和表率。按照“学懂、弄通、做实”要求，精读熟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精神，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关法治建设的战略部署。把学习《宪法》《宁

夏回族自治区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等法律法规作为一项长期学习任务来抓，并积极组织的各类学法活动，全年开展法治学习 15 次，组织法治教育测试 1 次，确保全体水利干部学懂、弄通、用会水利重要法条，切实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三）率先垂范履职，自觉主动接受各方监督。 一是坚持重大事项集体研究、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不凭主观臆断，不搞长官意志，不搞“一言堂”，严格按照决策程序办事，力求决策科学正确。凡重大事项，都在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通过集体研究讨论、公平竞争审查等多环节决定。二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认真贯彻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民生和社会热点，利用政府门户网站等信息化平台，公开财政预算、水利项目审批和实施等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和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府信息。2021 年共公开政务公开信息 97 条。及时公布党务、政务应公示的内容，广泛接受群众监督，不断增强党组织工作的透明度。三是强化廉政建设，推进依法执政。坚持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制度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各站所负责人依法办事，2021 年无领导干部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情形发生。四是遵守廉洁自律规定。局主要负责人始终坚持从严要求自己，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带头承诺拒收红包，自觉抵制贪图享乐、讲排场、比阔气的不良风气，自觉抵制大手大脚、铺张浪费的奢侈行为。如实全面向组织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没有

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没有违规占用办公用房，没有出入私人会所。严格管教配偶、子女和亲属，不准利用自己的职权和影响办事，不准接受现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始终保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正确对待权力、地位和利益，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坚持做到廉洁从政，保持人民公仆良好形象。

四、下一步主要工作安排

下一步，盐池县水务局将在提高水利普法的精准性、实效性、创新性上下功夫，高点定位、创新推动，为推进新时代水利法治现代化提供坚强法治保障。一是提高行政执法人员专业素养，规范行政执法，并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各单位典型创新执法案件，邀请法律顾问对创新执法案件进行讲解，让水行政执法人员详细了解案件处理方式，准确把握行政执法方式的创新潮流、社会背景及其发展规律，以行政体制改革促进创新，以发展的眼光看待创新。二是依据已制定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不定期对执法案件进行审查，规范我县水行政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促进依法行使职权，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三是有针对性的解决执法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意识、责任意识、依法接受监督的意识，配齐执法装备，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水行政执法队伍。四是加强与自然资源、环保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进一步健全完善联合执法机制。五是不断加强普法学习力度，创新普法宣传方式。

盐池县水务局

2022年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 张宏坤 联系电话: 13709534516)